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葉昕語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654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300667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667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113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國小初任教師A1A2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3年桃園市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訊息摘錄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市立國小初任教師。

(二)研習日期：113年8月19日(星期一)至8月22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各場次時間詳如附件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(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六街175號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8月9日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登錄報名(可搜尋研習名稱或同德國小)。

(五)聯絡人及聯絡方式：同德國小教學組陳美娟組長(電話：

教務處 113/07/22 11:06



1130005684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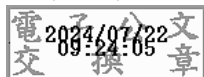
3176403轉232)。

三、請貴校轉知新進初任教師務必擇1場次參加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檢送113年國小初任教師A1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